

「建立東大西洋及地中海黑鮪多年期復育計畫建議」【文件編號第 12-03 號】之  
補充建議

考量【文件編號第 12-03 號】對東大西洋及地中海黑鮪建立一多年期復育計畫；

憶起【文件編號第 12-03 號】第 88 點規定使用立體空間攝影系統計畫或替代技術，以精確估算每一蓄養作業之尾數和重量；

認知到研究與統計常設次委員會（SCRS）2013 年有關準備一制式議定書之建議，俾在 2014 年前建立所有地中海和東大西洋立體空間攝影系統之執行和使用的一般程序；

慮及大西洋漁季之修改對東大西洋和地中海黑鮪產卵場之保護應無影響；

#### ICCAT 建議

如同【文件編號第 12-03 號】第 88 點所要求，在蓄養作業下使用立體空間攝影系統應遵循下述規範：

1. 活魚之採樣密度不應低於總蓄養魚數量之 20%。倘技術可行，活魚之採樣應連續，依每五尾測量一尾方式為之。此類採樣應在被量測魚距離攝影機 2 公尺至 8 公尺處為之。
2. 連結贈與箱網和接收箱網之轉移閘門尺寸應予以設定在最大寬度 10 公尺和最大高度 10 公尺。
3. 倘魚之體長測量呈現多模組分布（兩個或更多組之體型分區），使用於同一蓄養作業之轉換係數應有可能超過一個。轉換下顎長至全長，應依蓄養作業期間被量測魚之體型類別使用 SCRS 所建立之最新係數。
4. 立體空間體長測量之核可，應於每一箱網作業前進行，在距離 2 公尺至 8 公尺間使用一刻度桿。
5. 在傳遞立體空間計畫結果時，該資訊應指出立體空間攝影系統之技術規格所固有之誤差幅度，該幅度不應超過正/負百分之五。
6. SCRS 應於其 2014 年會議審核上述所有的技術規格，包括採樣密度、採樣方法、和攝影機之距離、轉移閘門之尺寸、係數（體長體重間之關係），並在 2014 年委員會年度會議，視需要基於 SCRS 建議修改之。

有關於東大西洋竿釣船和曳繩釣船漁季之開始日期，如同【文件編號第 12-03 號】第 23 點所訂，提出下述技術性說明：

7. 在 2014 年和 2015 年及不影響產卵場之保護後，CPCs 得對其在東大西洋作業漁船具體指定有別於【文件編號第 12-03 號】第 23 點提及之開始日期，

但對其漁業開放漁季之總持續時間維持和【文件編號第 12-03 號】相關條文規範一致。

8. 在 2 月 15 日前依【文件編號第 12-03 號】第 11 點遞交其捕撈計畫予 ICCAT 時，CPCs 應明確說明，假使其漁業之開始日期已有所修改和相關漁區之座標。
9. 自 SCRS 取得忠告後，得在 2015 年審查漁季之期間和日期。